



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%以上的股东刘水先生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. 本次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刘水	否	14,716,088	2.72%	0.52%	高管锁定股	是	2021年8月10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补充质押
合计	/	14,716,088	2.72%	0.52%	/	/	/	/	/	/

注：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刘水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(%)



刘水	540,536,360	19.15	525,819,997	540,536,085	100	19.15	540,536,085	100	274	99.64
张衡	16,919,108	0.60	0	0	0	0	0	0	16,919,108	100
合计	557,455,468	19.75	525,819,997	540,536,085	96.96	19.15	540,536,085	100	16,919,382	100

注：刘水先生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，故上表中的“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”及“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”中限售数量均系高管锁定股；张衡先生于2021年2月26日任期届满，不再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，张衡先生自2021年2月26日起半年内，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水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刘水先生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8月12日